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一（上午 9 點 10 分）

貳、地點：圖資藝文館 5 樓綜合專科教室 3

參、出席：如簽到簿

肆、主席：洪校長慶在

紀錄：魏彩珠

伍、主持人致詞：略

陸、宣讀上次會報主席裁示及討論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3 月 13 日第 3 次行政會報主席裁示事項：

一、請學務處向學生宣導在黑特抒發心情不要有妨礙名譽之事。

辦理情形：學務處：遵照辦理

二、教官室舉辦的防災演練，請大家配合。

辦理情形：教務處、學務處、教官室、總務處、輔導室、圖書館、人

事室、主計室：遵照辦理

秘書：建議與本校防護團、消防演練或防空疏散避難結合，

跨處室與學科的協調工作，由校長室處理。

柒、各處室報告：

一、教務處：

（一）教務主任：

1. 國立台南女中合作社學生實習商品宣傳申請及管理原則，請討論。
2. 今天開始 0+N 學生免試方式仍然維持原來方式辦理，期中考期間確診

學生可以不要考試亦可到校到防疫試場考試。

## 二、學務處：

### (一)學務主任：

「教職員工」確診時，3/20 起防疫注意事項：

1. 確診時，還是要看醫生(但不會有居隔單)，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不要到校上課上班，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自主健康管理。
2. 假別請上差情系統點選：『病假(不列日數，Covid19 陽性輕症或無症狀)』。並附上『檢測到陽性的快篩試劑(請註記日期和簽名)』。
3. 教師請在家線上授課，若症狀嚴重導致無法授課，請與教務處聯繫。
4. !!!!確診當日，還是需要通報給我喔!!!!

## 三、教官室：

### (一)生輔組長(代理)：

1. 因應相關會議決議，週二早上朝會已取消，改為行事曆律定週三下午集會時間(本學期 3/15 及 5/10)，時間為學校重大集會，請各處室避免排定或核准非必要之公假，以利學生相關政令或重大事務宣導周知，上週 3/15(週三)教官室辦理避難演練，感謝各處室配合，下次集會時間若各處室需向學生宣導也可共同參加。
2. 高三下學期滿 18 歲成年學生增加，因應民法學生已成年，考量各處室都會有是否通知成年家長的問題，建議會議中討論學校一致性的做法避免學生覺得學校作法不一，教官室因有缺曠、獎懲通知單需寄送家長，後續依行政會議決議辦理。

## 四、總務處：

### (一)總務主任：無

## 五、輔導室：

### (一)輔導室主任：

1. 3 月 22 日(三)6、7 節於椰風廳辦理「生命教育講座-小律師闖天下」，邀請畢業校友返校分享生命歷程及生涯發展。

## 六、圖書館

### (一)圖書館主任：無。

## 七、人事室：

- 一、112 年 3 月 20 日起 COVID-19 篩檢陽性之輕症或無症狀者，採 10 天自主健康管理免隔離政策，教職員工請假規定補充說明如下：

1. 以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為原則。

2. 如無法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，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請病假，持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上傳至差勤系統。所請病假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之考量。
3. 若第 6 天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，看診取得醫師證明，仍可請病假(如醫師證明)上傳至差勤系統，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學年度成績考核參考。
4. 若第 11 天後如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，須請事假、休假或補休。
5. 導師請請病假，為便於排代理導師。
6. 教師所遺留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並支付鐘點費。
7. 請至差勤系勤請假單項下點選「病假(不列日數，Covid19 陽性輕症或症狀)」辦理請假。

## 二、加班費及專案加班費：

1. 加班費：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第5條規定，每人加班費時數上限，辦公日不得超過四小時，放假日及例假日不得超過八小時，每月不得超過二十小時。
2. 專案加班費；因業務需要，由學校指派專案加班，每月加班費時數超過20小時，未逾60小時，且每日辦公時數均未超過14小時，支給專案加班費。

## 三、計發加班費例外規定：公務人員離職或已亡故者，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第 4 項規定。

因業務需要，致公務人員加班時數無法於補休假期內補休完畢時，應計發加班費。但因機關預算之限制，致無法給予加班費，除公務人員離職或已亡故者，仍計發加班費外，應給予第一項之獎勵。

## 八、主計室：

有關本校演藝廳借用作業要點，其收費執行面有二點意見：

1. 相關人員酬勞請依加班費支領辦法辦理，非工作費名目。
2. 收取費用請透過機關為之，不得私下給與，以免有帳外帳之疑。
3. 場地出借的收入，請透過預算編列收入及加班費。因有自籌收入財源，本項加班費優先列入學校加班費額度內。

## 九、秘書：

1. 本校「演藝廳借用及管理要點」上週已經行政會議討論修訂通過，再請總務處上簽，公告實施。

## 捌. 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防空疏散避難計畫(附件 1)，提請討論？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台南市聯絡處 111 年 11 月 14 日南市教軍(二)自第

1110000428 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

1. 合作社及校內約聘僱人員納入並設置通訊班。

2. 修訂後，下週提行政會報討論。

案由二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一選班群輔導家長說明會暨親職教育實施計畫，請討論？---(輔導室)

說明：如附件 2

決議：通過

玖. 臨時動議：

拾. 主席裁示事項：

一、五月 20、21 (週六、日) 舉辦國中教育會考，請總務處叮嚀廠商自強樓工地旁邊維護整潔。

二、期中考期間學生請假應依照規定辦理。

三、學生應穿著足以辨識的服裝或攜帶證明文件入校，使用學校的 Logo 應依規定申請才可使用。

四、請教官室提案服儀委員會，擬訂服儀的相關規定後，行政會報提案討論。

五、3 月 20 日起防疫適用新規定，因本校屬於多人聚集地方，如果有人確診仍需通報，班級如果有多人確診仍需加強宣導。

六、高三下學期滿 18 歲成年學生增加與家長聯繫的相關規定，請教務處加強宣導。

七、請學務處收集校友群律師，以供學校法律諮詢需求。

八、演藝廳的音控室各處室要指派專人學習，加班費應符合規定。

九、期中、期末考試學生請假應依規定辦理，學生自律訓練應於當學期完成。

十、國立台南女中合作社學生實習商品宣傳申請及管理原則修訂後通過。

拾壹. 散會時間：AM11:40

列管案件請繼續填列執行情形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學期行政會報控管案件執行情

形彙報表(1120320)

項次	1
列管編號	10802
日期	1080201
案由	自強樓整修
承辦(提案)單位	總務處
辦理情形	<p>1090725 申請國教署補助 70%</p> <p>1090803 國教署核准補助 63%(不含空橋及空調), 本校 需自籌約 1200 萬</p> <p>1090925 與設計師研商標案內容</p> <p>1091113 監造及工作報告書服務案評選會第一次會議</p> <p>110/07/02 開工</p>
預定完成日期	111.11.11
結案否	否
管考意見	